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係依八十五年二月公布實施之「電信法」及「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條例」，於八十五年七月一日由當時電信總局之營運部門改制成立，以經營第一類電信事業及第二類電信事業為目的，並得投資或經營電信相關之業務及其他經交通部核准之業務。

電信業務概分為市內電話、長途電話、國際電話、行動電話、無線電叫人、網際網路及增值、電路出租等項，近年來除了市內電話、長途電話、國際電話等語音服務已成為民生必需品外，行動電話以及網際網路應用服務正快速為各界所喜用，因此，該公司除持續提供高品質傳統固定網路語音服務外，對於新興行動通信、寬頻上網，以及各項增值服務，亦全力拓展，且業務績效良好。

該公司為滿足社會對多樣化通信服務之需求，因應電信市場開放之競爭，以及配合發展寬頻資訊社會等國家政策，本（九十四）年度之建設將以網路寬頻化、光纖化為重點，擴充相關設備容量，以提升各項電信服務之品質與效率。在固定通信網路方面，將汰換數位交換機，建設市話中繼光纜與用戶光纜，增闢國際電路；在行動通信網路方面，將積極建設第三代行動通信系統，以及品質改善工程；在數據通信網路方面，將積極擴建網際資訊網路（寬頻）、非對稱用戶數位迴路（ADSL）、下一代同步數位階層系統、光纖電纜與國際電路頻寬等。

近年來該公司為提升經營績效與競爭力，適時進行組織重整，以提升營運與服務效率，並加強員工第二專長訓練，以迎合市場競爭與業務演變。此外，配合政府公營事業民營化政策，該公司倘於九十三年度或本年度完成移轉民營，則所編之附屬單位預算，將於完成民營化之日停止執行，並辦理決算。茲就該公司本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964 億 7,724 萬 9,020 元（內含特別股 20 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其中中央政府投資 328 億 0,226 萬 4,680 元（內含特別股 20 元），約占 34.00%，其他政府機關投資及民股股東投資 636 億 7,498 萬 4,340 元，約占 66.00%。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算員額為 2 萬 8,819 人，較上年度預算 2 萬 9,319 人，減少 500 人。其中市話網路服務部門 1 萬 0,870 人，占 37.72 %；長途網路服務部門 510 人，占 1.77 %；國際網路服務部門 287 人，占 1.00%；行動電話部門 1,355 人，占 4.70%；無線電叫人部門 42 人，占 0.15%；網際網路及增值業務部門 773 人，占 2.68%；電路出租部門 2,361 人，占 8.19%；業務部門 8,396 人，占 29.13%；管理部門 1,180 人，占 4.09%；研究發展及員工訓練部門 1,627 人，占 5.65%；資本支出部門 1,418 人，占 4.92 %。

三、最近五年主要營運項目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90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決算數為100）

(一)營運量：

營運項目	單位	90年度決算數		91年度決算數		92年度決算數		93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市內電話	千戶	12,827	101.46	12,978	101.18	13,137	101.23	12,780	97.28	13,077	102.32
長途電話	千分鐘	7,889,934	55.66	6,831,843	86.59	6,194,718	90.67	5,586,000	90.17	5,361,000	95.97
國際電話	千分鐘	1,330,208	85.12	1,368,423	102.87	1,847,799	135.03	1,565,000	84.70	1,850,000	118.21
行動電話	千戶	6,233	133.70	7,422	119.08	8,267	111.39	8,822	106.71	8,822	100.00
寬頻接取 (ADSL)	千戶	857	865.66	1,683	196.38	2,430	144.39	2,983	122.76	3,785	126.89
網際資訊網路	千戶	2,748	130.67	3,319	120.78	3,550	106.96	4,005	112.82	4,152	103.67

(二)平均每單位營收：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營運項目	單位	90年度決算數		91年度決算數		92年度決算數		93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市內電話	戶	4,011	54.74	3,472	86.56	3,165	91.16	3,109	98.23	2,827	90.93
長途電話	分鐘	1.79	82.87	1.63	91.06	1.63	100.00	1.29	79.14	1.60	124.03
國際電話	分鐘	11.89	55.20	8.25	69.39	6.24	75.64	7.52	120.51	5.98	79.52
行動電話	戶	10,420	57.47	9,150	87.81	8,372	91.50	8,481	101.30	7,801	91.98
寬頻接取 (ADSL)	戶	7,222	77.67	7,050	97.62	6,518	92.45	4,606	70.67	4,795	104.10
網際資訊網路	戶	3,307	62.87	3,026	91.50	3,222	106.48	3,586	111.30	3,166	88.29

註：1.市內電話平均單位營收=(市內電話收入+公用電話市網收入)/((期初戶數+期末戶數)/2)

2.長途電話平均單位營收=(直撥長途電話收入+公用電話長途收入)/直撥長途電話話務量。

3.國際電話平均單位營收=(國際電話通話費收入+國際電話卡通話費收入+國際經濟電話卡通話費收入+國際電話卡信用式通話費收入+超值型國際經濟電話通話費收入+公用電話國際收入+國際訊務轉接通信費收入+行動電話卡國際通話費收入)/國際去話話務量

4.行動電話平均單位營收=行動電話業務收入/((期初戶數+期末戶數)/2)

5.寬頻接取(ADSL)平均單位營收=(ADSL 電路出租收入+FTTB 電路出租收入)/((期初戶數+期末戶數)/2)

6.網際資訊網路平均單位營收=網際資訊網路業務收入/((期初戶數+期末戶數)/2)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一)營業收入 1,780 億 6,367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84 億 3,883 萬 9,000 元，計減少 3 億 7,516 萬 3,000 元，約 0.21%。

(二)營業成本 923 億 1,179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30 億 1,501 萬 5,000 元，計減少 7 億 0,322 萬元，約 0.76%。

(三)營業費用 318 億 5,935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1 億 9,751 萬元，計增加 16 億 6,184 萬 3,000 元，約 5.50%。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538 億 9,252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52 億 2,631 萬 4,000 元，計減少 13 億 3,378 萬 6,000 元，約 2.42%。

- (五)營業外收入 15 億 7,915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 億 7,596 萬 2,000 元，計增加 3 億 0,319 萬 7,000 元，約 23.76%。
- (六)營業外費用 14 億 0,206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 億 8,569 萬元，計減少 4 億 8,362 萬 6,000 元，約 25.65%。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獲稅前純益 540 億 6,962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46 億 1,658 萬 6,000 元，計減少 5 億 4,696 萬 3,000 元，約 1.00%。
- (八)所得稅費用 121 億 6,566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8 億 3,489 萬 8,000 元，計減少 6 億 6,923 萬 3,000 元，約 5.21%。
- (九)稅前純益扣除所得稅費用後，獲純益 419 億 0,395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17 億 8,168 萬 8,000 元，計增加 1 億 2,227 萬元，約 0.29%。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一)本年度預算純益為 419 億 0,395 萬 8,000 元，連同累積盈餘 8 億 8,367 萬 3,000 元，共有可分配盈餘 427 億 8,763 萬 1,000 元，依序分配如下：

- 1.法定公積：按稅後純益 419 億 0,395 萬 8,000 元提列 10%，計 41 億 9,039 萬 6,000 元。
- 2.股息紅利：本年度可分配盈餘，經以上項分配後，尚餘 385 億 9,723 萬 5,000 元，依資本額 964 億 7,724 萬 9,020 元之 40%配發股息紅利，計 385 億 9,090 萬元（其中中央政府應得 131 億 2,090 萬 6,000 元，其他政府及民股股東應得 254 億 6,999 萬 4,000 元），餘數 633 萬 5,000 元，係分配後每股不足一角之畸零尾款。
- 3.未分配盈餘：經以上 1.至 2.項分配後，餘數 633 萬 5,000 元，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二)本年度預算繳庫股息紅利 131 億 2,090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7 億 9,288 萬 3,000 元，計增加 3 億 2,802 萬 3,000 元，約 2.56%。

(三)本年度預算繳庫股息紅利占中央政府投資額 328 億 0,226 萬 4,680 元之 40.00%，計國庫每百元之投資，預計可獲股息紅利 40.00 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1 億 9,230 萬 2,000 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9 億 1,457 萬 9,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1 億 1,851 萬 9,000 元，係減少固定資產之數；現金流出 240 億 3,309 萬 8,000 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5 億 9,560 萬 9,000 元，增加固定資產 234 億 3,748 萬 9,000 元。
- 2.上述增加固定資產 234 億 3,748 萬 9,000 元，係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數，其中：
 - A.專案計畫部分 234 億 0,460 萬 6,000 元，均為繼續計畫，包括：
 - (1)固定網路通信計畫 51 億 4,012 萬 6,000 元。
 - (2)行動通信計畫 44 億 6,147 萬 4,000 元。

(3)數據通信計畫 130 億 9,288 萬 9,000 元。

(4)電信科技研究發展計畫 6 億 2,255 萬 5,000 元。

(5)電信人力培訓計畫 8,756 萬 2,000 元。

B.一般建築及設備部分 3,288 萬 3,000 元，包括機械及設備 1,411 萬 2,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613 萬 6,000 元，什項設備 1,263 萬 5,000 元。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8 億 1,511 萬 9,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1,100 萬 8,000 元，係其他負債淨增之數；現金流出 378 億 2,612 萬 7,000 元，包括減少長期債務 2 億元，發放現金股利 376 億 2,612 萬 7,000 元。

(四)匯率影響數現金流出 4,647 萬 3,000 元。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84 億 1,613 萬 1,000 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61 億 9,667 萬 2,000 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77 億 8,054 萬 1,000 元增加之數，包括增加現金 1,527 萬元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債權證券 184 億 0,086 萬 1,000 元。

四、補辦預算：

該公司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期間，確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未及列入當年度預算，而依預算法第八十八條之規定，報經本院核准後，先行辦理，再補辦本年度預算者，計有下列項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一)資金之轉投資－增加投資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529,363		配合台北金融大樓辦理現金增資，依持股比例認購。	
(二)資金之轉投資－收回投資					
	台灣吉悌股份有限公司	5,250		投資目的已達成，出售全部持股。	
(三)資產之變賣					
	1. 土地	1,572		配合苗栗縣政府、南投縣鹿谷鄉公所道路拓寬工程及新莊市公所興建第二市政中心等用地需求，有償徵收或價購該公司三筆土地。	
	2. 土地改良物	149		配合苗栗縣政府道路拓寬工程，拆除瑞峰機房部分圍牆。	
	3. 房屋及建築	203,068		出售與國道高速公路局共構之中山高通信機房 17 座。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3,841		出售與國道高速公路局共構之中山高通信機房附屬之天線及空調設備，以及已停用之原 AMPS 行動電話交換機設備。	
(四)長期債務之舉借		15,700,000		為減輕利息負擔，舉借低利率新債償還高利率舊債。	

(五)長期債務之償還

45,000,000

為節省利息支出，舉借低利率新債償還高利率舊債，以及以餘裕資金償還長期借款。